

证券代码：430536

证券简称：万通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重庆渝万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6 月 5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视频会议方式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经华

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3 人，

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8,657,5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9.46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 议案内容

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65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 议案内容

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657,5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〈2017 年年度报告〉及摘要》

1、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将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予以汇报。议案内容详见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8,657,5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编制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,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8,657,5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657,5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审议通过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财务状况、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本年度决定不予分配利润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657,5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情见公司于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11)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8,657,5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情见公司于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监事会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12)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8,657,5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)披露了《重庆渝万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7-008),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772,5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关联股东王飞、徐小波、骆朝云、周小莉、阚怡、周忠明、周知、邓明斌、骆朝兵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。

(十)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信息披露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股转公司 2017 年 12 月 22 日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，公司拟修改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，修改后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见 2018 年 4 月 24 日于股转系统发布的公告（公告号 2018-009）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8,657,5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建立<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>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为提高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质量和强化年报复核责任追究,确保公司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及时性,特制定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,详见2018年4月24日于股转系统发布的公告(公告号2018-013)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8,657,50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;弃权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(重庆)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陈上、田晶

结论性意见：

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公司章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召集人和出席会议的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

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重庆渝万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（二）北京德恒（重庆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重庆渝万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7 日